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53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谢宏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采用现场、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销售子公司的议案》。

为更好地利用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产能资源,拓展公司在华北地区的业务发展,公司拟在天津市投资设立销售类全资子公司。拟设立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3-054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年产2万吨配方奶粉及区域配送中心项目"由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工厂")负责实施,为更好地推进项目建设,满足天津工厂未来发展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天津工厂进行增资16,000万元,本次增资后,天津工厂的注册资本将由6,000万元增加至22,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天津工厂100%股权。

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未达到需股东大会审议的交易金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次增资由公司以自有资金16,000万元出资,将天津工厂的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加至22,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天津工厂100%股权。

2、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贝因美(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97446749C

(3)注册资本:6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吴天骄

(5)成立日期:2009年12月31日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股权结构: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8)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中心大道55号3号楼503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保健食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乳制品生产【分支机构经营】;食品销售;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0)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2023年3月31日/2023年1-3月
资产总额	25,129.86	25,192.56
负债总额	20,233.20	20,342.27
净资产	4,896.66	4,850.30
营业收入	0	0.18
净利润	54.88	-45.49

* 2023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2022年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述数字与报表的差异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11)经公司查询,天津工厂信用情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天津工厂增资16,000万元后,天津工厂所有者权益将增加16,000万元,有利于充足天津工厂的实收资本,顺利推进天津工厂的项目竣工投产,符合公司和天津工厂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和天津工厂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29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购买写字楼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4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关联方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购买写字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9,464万元(含税)向关联方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置业")购买位于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怡新路与燕塘工业园燕园路交接处的广垦天河商业中心观云大厦B塔21-22层及配套50个停车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向关联方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购买写字楼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公司于2022年8月9日、2022年8月10日与广州置业签署了上述21-22层共66套办公物业的《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66份《广州市商品房买卖合同(预售)》及其附件以下统称"《买卖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关联方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购买写字楼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经公司与广州置业协商一致,对《买卖合同》部分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并于2023年7月18日签署了《<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二》。《<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二》主要内容如下:

(一)签署主体

甲方(出卖人):广州广垦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买受人):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款期限

《买卖合同》第六条付款方式及期限的第二款第二项第二目修改为:第二期房价款付款时间调整为2023年7月20日前,共计35,900,000元(大写:叁仟伍佰玖拾万元整)。

(三)交付时间

《买卖合同》第十条交付时间和手续之(一)修改为:出卖人应当在收到第二期房价款15日内向买受人交付该等商品房。

(四)送达地址

甲乙双方就送达地址作补充约定,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甲乙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电子送达的,电子诉讼文书到达对方填写的电子邮箱系统或其他即时通讯账户之日为送达之日。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通过书面方式向对方进行通知。

除上述外,《买卖合同》其余条款不发生变化。本补充协议系《买卖合同》的一部分,本补充协议与《买卖合同》具有同等效力,若《买卖合同》内容与本补充协议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尽事宜,以《买卖合同》约定为准。

(五)生效条件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本次补充协议对付款期限、交付时间等原合同内容进行修改和补充,是经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交易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1、《<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二》。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3-030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为充分保障全体股东行使表决权,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3年7月5日下午14:30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7月21日14:30起,预计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7月14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3年7月1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富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取消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制度的修订对照表。

(三)特别提示

议案1-4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以上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凭现场登记所需的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700,信函请注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master@ytdairy.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20-32631317。

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须在2023年7月20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请股东及时电告确认,电话:020-32631998。

2.登记时间:2023年7月18日-19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海嫩

联系电话:020-32631998

联系传真:020-32631317

联系邮箱:master@ytdairy.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700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2

2、投票简称:燕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此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此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7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　　　　(先生/女士)按照如下投票指示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取消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请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任一栏处填写"回避",否则,公司有权按回避予以处理。

2、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且应遵守委托人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始,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58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各位董事确认收悉。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曲宁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联董事曲宁先生、杨丽萍女士、孙晓燕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基于自身资金安排和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同意放弃本次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6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都在线"或"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认购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润至成")发起设立的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和润基金")的基金份额。和润基金总规模10,005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5,000万元,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3,000万元,北京安润时光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润时光")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2,000万元,和润至成作为普通合伙人(GP)认购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天阳科技受让首都在线持有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份额

2023年7月18日,公司与天阳科技签署了《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份额以0元对价转让给天阳科技。和润基金的其他相关合伙人书面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二)国能日新受让安润科技持有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份额

2023年7月18日,安润时光与国能日新签署了《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安润时光拟将其所持有的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份额以0元对价转让给国能日新。公司及和润基金的其他相关合伙人书面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同意国能日新入伙,成为合伙企业的新有限合伙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三)和润基金的全体合伙人签署新的合伙协议

2023年7月18日,针对前述事项,和润基金的全体合伙人签署了新的《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前述转让前后,和润基金的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首都在线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8	4,000.00	39.98
2	天阳科技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9.99	4,000.00	39.98
3	安润时光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9.99	1,000.00	10.00
4	和润至成	普通合伙人	5.00	0.05	5.00	0.05
5	国能日新	有限合伙人	–	–	1,000	10.00
合计			10,005.00	100	10,005.00	100

注:部分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除上述变化外,和润基金合伙协议的其他内容均没有变化。

三、备查文件

1、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2、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3、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

4、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5、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59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3年7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捷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60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1,361,793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1年6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二)2021年6月2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三)2021年6月26日至2021年7月5日,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1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四)2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五)2021年7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1年7月20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67名激励对象授予640.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六)2022年5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2年5月31日为授予日,以13.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授予160.00万股限制性股票。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七)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八)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九)202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于2023年7月19日届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选择放弃本次归属,公司拟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1,361,793股。

三、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法律意见书;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6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认购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润至成")发起设立的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和润基金")的基金份额。和润基金总规模10,005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5,000万元,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3,000万元,北京安润时光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润时光")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2,000万元,和润至成作为普通合伙人(GP)认购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根据公司整体投资规划安排,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日新")受让安润时光持有的和润基金部分份额9.9950%(对应的出资额为1,000万元,尚未实际缴纳),国能日新新增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公司同意放弃该基金份额转让的优先购买权,同意与和润基金的各合伙人签署新的合伙协议。

公司本次放弃权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安润时光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1575793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实际控制人:冯海霞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聂攀

成立日期:2005年1月26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广源闸5号广源大厦3层83088

经营范围:经济贸易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电脑动画设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文化用品、日用品;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冯海霞	85	85.00%
2	聂攀	15	15.00%
合计		100	100.00%

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说明:安润时光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安排。

失信执行人情况:经核查,安润时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受让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实际控制人:雍正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1幢二层227号

5.法定代表人:雍正

6.注册资本:9924.9682万元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08-02-02

8.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723891430

9.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0、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38,492,764.06
负债总额	232,434,038.40
所有者权益	1,006,058,725.66
项目	2022年1-12月
营业收入	359,530,635.90
净利润	66,635,145.26

注:2022年度财务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1、股权结构:

根据国能日新已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其2022年年度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1	雍正	26.83%	19,022,205.00
2	丁江伟	8.87%	6,288,113.00
3	北京厚源广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51%	4,615,500.00
4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5.61%	3,979,239.00
5	徐源宏	5.15%	3,649,626.00
6	融和日新(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9%	2,544,900.00
7	王滔	3.22%	2,284,826.00
8	周永	2.22%	1,574,162.00
9	顾锋	2.17%	1,537,650.00
10	翟献慈	1.73%	1,225,845.00

12.经查询,国能日新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3.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国能日新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也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2、经营场所:待定

3、投资方向:IDC、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金融科技、能源数据管理、智慧电站服务、消费内容、消费数据、新能源领域及低碳园区产业以及银行活期存款、国债、货币市场基金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工具。

4、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10,005万元人民币,全部为货币出资。

5、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6、本次变更后,基金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首都在线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8	4,000.00	39.98
2	天阳科技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9.99	4,000.00	39.98
3	安润时光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9.99	1,000.00	10.00
4	和润至成	普通合伙人	5.00	0.05	5.00	0.05
5	国能日新	有限合伙人	–	–	1,000	10.00
合计			10,005.00	100	10,005.00	100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原则经共同协商确定,由于转让方尚未实缴出资,双方约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零元,转让完成后,由股权受让方按照股权比例履行出资义务。若公司不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公司对和润基金的出资额将增加1,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3%。

本次交易安排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	北京安润时光咨询有限公司
受让方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份额转让	转让方以零元对价将其持有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基金份额,转让给国能日新。
转让对价的支付	因转让方安润时光尚未实缴出资,以0元对价转让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本次份额转让完成后,该等基金份额对应的实缴义务由国能日新履行。
违约责任	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的规定承担责任。

六、本次放弃权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基金份额转让的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整体投资规划安排及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方面的考虑。本次产业投资基金引入新合伙人,有利于产业投资基金的后续运作。

本次放弃权利,不会导致公司持有的和润基金份额比例发生变化,亦不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该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放弃本次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是基于自身资金安排和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的考虑,不会导致公司持有和润基金的份额比例发生变化,亦不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因此同意本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涉及的相关事宜。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放弃本次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是综合考虑公司自身情况及经营规划而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放弃本次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符合公司经营方针,定价原则公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产生不利影响,该事项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放弃本次产业投资基金份额转让优先购买权。

九、备查文件

1、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3-06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以自有资金认购南京和润至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润至成")发起设立的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和润基金")的基金份额。和润基金总规模10,005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5,000万元,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人民币3,000万元,北京安润时光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润时光")作为有限合伙人(LP)认购2,000万元,和润至成作为普通合伙人(GP)认购5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根据公司整体投资规划安排,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产业投资基金部分份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份额以0元对价转让给天阳科技,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52161931Y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

注册资本:40442.7654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成立日期:2003年7月9日

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7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A座608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天阳科技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417,216,720	4,099,017,794
负债总额	1,269,533,531	1,488,362,075
净资产	2,147,683,189	2,610,655,719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1,975,441,656	481,170,269
利润总额	48,450,967	28,895,569
净利润	58,460,984	27,572,729

注:1.部分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2022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股权结构:

根据天阳科技已披露的《2023年一季度报告》,其2023年一季度期末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欧阳建平	88,105,854	21.79%
2	北京天阳宏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50,117	14.85%
3	李青	31,814,746	7.87%
4	杨梅	16,176,753	4.00%
5	珠海时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48,388	1.87%
6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858,868	1.70%
7	北京华睿互联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19,127	1.56%
8	黄琦	5,120,000	1.27%
9	北京时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82,429	1.16%
10	华元金控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799,509	0.69%

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说明:天阳科技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安排。

失信执行人情况:经核查,天阳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经营场所:待定

投资方向:IDC、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金融科技、能源数据管理、智慧电站服务、消费内容、消费数据、新能源领域及低碳园区产业以及银行活期存款、国债、货币市场基金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工具。

基金规模:基金总规模10,005万元人民币,全部为货币出资。

组织形式:有限合伙

上述转让完成前后,基金各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转让前		转让后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首都在线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9.98%	4,000.00	39.98%
2	天阳科技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9.99%	4,000.00	39.98%
3	安润时光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9.99%	2,000.00	19.99%
4	和润至成	普通合伙人	5.00	0.05%	5.00	0.05%
合计			10,005.00	100%	10,005.00	100%

注:部分数据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交易标的尚未正式设立。基金的其他合伙人对以上基金份额转让事项放弃了优先购买权。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基金份额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让方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标的	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份额转让	转让方以零元对价将其持有的和润基金1000万元的基金份额,转让给天阳科技。
转让对价的支付	因转让方首都在线尚未实缴出资,以0元对价转让其持有的基金份额。本次份额转让完成后,该等基金份额对应的实缴义务由天阳科技履行。
违约责任	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双方必须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的规定承担责任。

五、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原则经共同协商确定,由于转让方尚未实缴出资,双方约定本次股权转让对价为零元,转让完成后,由股权受让方按照股权比例履行出资义务。本次交易安排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转让部分投资基金份额,是基于公司整体投资规划安排作出的,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本次转让部分投资基金份额,不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转让部分投资基金份额能够促进公司业务开展,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及经营的需要。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南京和润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2、放弃优先购买权声明;

3、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4、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5、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9日